

附件 2

晋城市粮食应急工作指挥部成员单位职责

单位名称	主要职责
市委宣传部	协调新闻媒体按照市指挥部发布的信息做好新闻报道和舆论引导工作。
市委网信办	负责做好舆情监测和网络舆情调控。
市委新闻中心、市数据局、市融媒体中心	根据市指挥部提供的信息，及时、准确、全面客观地进行宣传报道，积极引导舆论。
市发展改革委	负责粮食市场调控和供应工作，完善市级储备粮的管理和动用机制，及时提出动用市级储备粮建议，并负责动用计划的执行；会同有关部门对粮情监测预测，收集掌握全市及国内外有关粮油供求信息，分析预测市场行情，并及时向市人民政府和市指挥部提出预警意见；负责组织实施应急粮油采购、加工、调运和销售；负责对粮油经营者在应急工作中应承担的义务、执行的规定进行监督检查。
市工信局	协调铁路运力调度，保障粮食加工和调运的需要；做好应急通信保障的组织协调工作，保障通信指挥畅通。
市公安局	维护粮食储存、加工、调运、供应等场所的治安秩序，配合有关部门积极预防、妥善处理因粮食问题引发的群体性事件和社会骚乱；配合做好宣传报道。
市财政局	安排、审核实施本预案所需费用，专款专用，确保及时足额到位。
市交通局	组织县乡道路抢修、维护，保障公路运输畅通，根据粮食应急工作的需要及时安排运输车辆。
市水务局	负责提供粮食农田水源信息，并协调水库管理单位保障农田供水和其他粮食安全方面用水需求。
市农业农村局	采取有力措施，稳定粮食生产，增加粮食产量，促进全市粮食产需的基本平衡。

单位名称	主要职责
市应急局	及时收集、汇总各县（市、区）自然灾害受灾情况，按规定通报灾情，发布救灾需求；会同发改部门调拨救灾物资，指导、监督基层做好救灾款物发放工作。
市市场监管局	配合粮食行政管理部门，加强粮食收购及流通环节监管，维护市场秩序；对粮食加工环节进行监管，严肃查处以次充好、掺杂使假等违法违规行为；负责粮食市场价格的监督检查，依法查处价格违法行为。
晋城军分区	组织所属人武部、民兵，协调驻军参与粮食应急处置相关工作。
武警晋城支队	组织所属部队参与粮食突发事件应急处置相关工作。
市气象局	负责实时监测天气情况，及时发布气象灾害预警信息，向市指挥部提供天气预测信息。
国家金融监管总局 晋城监管分局	负责事件发生后按照有关规定，组织、协调督促、指导承担保险机构及时开展查勘理赔工作。
市无线电管理局	在紧急情况下，统一调用全市无线电通信资源，做好应急通信保障的组织协调工作。
农发行晋城市分行	负责在符合贷款政策要求的前提下，落实应急粮食采购、调拨、进口、加工等所需贷款。